

滦平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文件

滦气防指〔2021〕2号

滦平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 关于做好2021年度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气象 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的通知

各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切实加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轻气象灾害造成的损失，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07〕49号）《河北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的文件精神，按照《河北省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的通知》（冀气防办〔2015〕1号）要求，确定滦平县虎什哈镇加油站等10家企业单位为我县2021年度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并做如下工作要求：

一、各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强化措施，建立健全气象灾害防御组织体系和工作责任制。一要成立领导小组，明确分管领导，落实管理和工作人员，细化各自职责；二要结合本单位特点，制定合理的气象灾害防御工作方案，6月底前加盖公章上报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办公室，电子版材料上传到气象局邮箱 lpqxj8583181@126.com；三要健全完善气象灾害预警接收设施；四要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做好隐患整改；五要把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纳入本单位安全生产考核，制订考核制度，落实人员，做到职责明确，措施到位。

二、各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气象灾害防御条例》《河北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落实气象灾害防御日常管理。县气象局负责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灾害防御工作业务指导，并对气象灾害防御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三、为加强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建设工作，请各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将开展工作情况及时上报至县气象局办公室，联系人：杨艳艳，联系电话：8583181。

附件：2021 年滦平县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

滦平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

2020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2021 年滦平县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

重点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负责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滦平县虎什哈镇加油站	企业	吴春莲	经理	13932495469
滦平县日日兴加油站	企业	林春航	经理	15989117788
滦平县虎什哈镇大河北双龙加油站	企业	谭成龙	经理	13603144773
滦平县金台子一路顺加油站	企业	金春雪	经理	18931405397
滦平县五兴加油站	企业	刘占胜	经理	15831737571
滦平县长山峪镇建设加油站	企业	白林林	经理	13603348050
滦平县涝洼乡宏发加油站	企业	杨波	经理	13853483680
滦平县汇川加油站	企业	曾宪文	经理	13653349818
滦平县富利天兴加油站	企业	蔡立强	经理	15076378341
滦平县兴运加油站	企业	黄志勇	经理	13303144116

